

浦东新区高东镇人民政府文件

浦高东府〔2023〕43号

关于申请组织审查《浦东新区高东产业社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函

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

浦东新区高东产业社区东南起洲海路，西南至外环高速，西北至航津路，东北至长江口南港河段西南岸，规划用地面积约4.4平方公里（439.72公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上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产业园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通知》（沪环评〔2021〕243号）和《关于开展产业社区规划环评的通知》（浦环〔2020〕216号）等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要求，上海市浦东新区高东镇人民政府委托橙志（上海）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开展规划环评，编制《浦东新区高东产业社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

环评单位在接受委托后，调查并收集了大量资料，广泛征询相关管理部门的意见，现已编制完成《报告书》。根据《中华人民

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的有关要求，现向贵局提出申请，请予组织技术审查。

联系人：黄申杰

联系电话：13402127138

上海市浦东新区高东镇人民政府
2023年9月27日



高东镇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9月27日印发
